

南召县民政局

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

上级单位：南召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南召县民政局

评价机构：河南德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背景和目的	1
(二) 项目立项依据	2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3
(四) 项目主要实施情况	3
(五) 项目预算及资金安排、已支付情况	4
(六) 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4
(七) 项目绩效目标	5
二、绩效评价的开展情况	5
(一) 评价目的	5
(二) 评价对象、范围、涉及期间	6
(三) 评价依据	6
(四) 评价方法	7
(五) 评价原则	8
(六) 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思路及主要指标内容	9
(七) 评价过程	10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2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2
(二) 项目管理情况	15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6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7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9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9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9
六、相关建议	19
相关附件	20

南召县民政局 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等文件精神，受南召县财政局委托，按照《南召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县级财政重点项目和部门（单位）整体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召财〔2024〕112号要求，河南德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通过审核资料、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综合评价等工作程序，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和目的

高龄津贴，是针对高龄老人实行的一种社会保障制度。其目的是为了解决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对保障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起到很重要的作用。高龄津贴按照“低标准、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总体要求，创新高龄老人福利制度模式，健全养老保障服务体系，建立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需求的长效机制，推进补缺型老年福利向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发展，使广大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不断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实行高龄津贴是贯彻落实国家重点民生实事的重要措施，《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提出要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高龄群体生活质量，弘扬敬老、养老的传统美德，树立良好的社会风尚，是深入贯彻《河南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和《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高龄津贴制度的通知》（豫民文〔2019〕109号）、《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宛政〔2019〕22号）等文件精神，严格落实省重点民生实事相关要求，切实提高惠老助老水平。自申请设立“高龄补贴”项目后，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凡具有南召县户籍、年满80周岁及以上（身份证年龄）的老年人均属于高龄津贴发放对象。

该项目实施单位为南召县民政局。

（二）项目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2. 《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5号）
3. 《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豫政〔2014〕24号）
4. 《河南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
5. 《2019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方案》；
6.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民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80岁以

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的通知（豫财社〔2023〕15号）；

7.《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宛政〔2019〕22号）等。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高龄津贴发放工作主要内容：

1. 凡具有南召县户籍、年满80周岁及以上（身份证年龄）的老年人，均属高龄津贴发放对象。

2. 发放标准、时间

① 年满80-89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50元；

② 年满90-99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100元；

③ 年满10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每人每月300元。

在核定低保、低收入居民等困难对象时，高龄津贴不计入家庭收入；在征收个人所得税时，高龄津贴不计入个人收入。

县民政局通过“河南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归集统计应发放高龄津贴人员名单，按月发放津贴。

3. 申请方式

年满80周岁的老年人，携带身份证原件等申请资料，向本人户口所在地的社区居委会（村委会）提出申请，填写《南召县高龄老人补贴申请登记表》，经乡镇政府、县民政局审核通过后领取补贴。

（四）项目主要实施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高龄津贴累计发放136201人次，共发放高龄津贴金额7,625,100.00元，其中县财政高龄津贴资金

6,525,100.00元。

（五）项目预算及资金安排、已支付情况

1. 预算构成及资金来源

高龄津贴所需资金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担的原则，由省、市、县财政分级负担，并纳入同级财政预算。

2023年度该项目县级预算资金6,525,1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6,525,100.00元，资金到位率100%，支出资金6,525,100.00元预算执行率100%。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 项目组织及职责

县民政局：作为项目单位，主要负责复核高龄补贴申报资料，统一登记造册；组织高龄补贴发放工作，负责编制该项目年度预算，高龄补贴申请资料的审核备案，补贴发放、宣传工作，信息公示等。

社区居委会（村委会）：审核高龄补贴申请资料，签署意见并上报资料；补贴政策宣传。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申报资料的审核、登记造册，上报申报资料。

县财政局：审核项目单位资金申请的相关材料，及时支付补贴资金，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检查等。

受益对象：80岁（含）以上老人，如实提交补贴申请资料，领取补贴。

2. 项目管理情况

①项目实施管理流程

该项目主要管理流程有申请、初审、审核、复核等流程。第一，提出申请，具有南召县户籍的80 周岁（含本数）以上的老年人，持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等申请资料，向本人户口所在地的村（居）民委员会提出申请，填写《南召县高龄老人补贴申请登记表》；第二，村（居）民委员会认真审查核实申请资料，进行初审评议，并在辖区内张榜公示 7 日；第三，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审核，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对申报资料进行审核、登记和造册，审核无误后，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将申报材料报县民政局审批；第四，县民政局复核审批确认，无异议后，于每月28日前签署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办结批准程序，统一登记造册（纸质版和电子版），审核备案。

（七）项目绩效目标

为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提高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水平，按照“低标准、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要求，坚持“保障对象属地管理”原则，按“公开、公平、公正、及时、足额”发放高龄津贴，确保适龄老人“应享尽享”享受政策保障。

二、绩效评价的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方面资料的整理、分析，完成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建立健全地方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机制，强化支出责任。依

据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掌握项目资金的绩效情况，查找资金在效率效益、成本控制、支撑能力和风险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为项目单位完善管理制度、加强项目后续管理提供依据，促进项目顺利实施，有利于项目规范化运作、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评价对象、范围、涉及期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资金。

评价范围：项目资金涉及的整个项目情况。

评价涉及时间段：本次项目的评价时段为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正）；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6. 《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5号）
7. 《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意见》（豫政〔2014〕24

号)

8. 《河南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

9. 《2019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方案》；

10.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民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的通知（豫财社〔2023〕15号）；

11. 《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宛政〔2019〕22号）等。

（四）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 **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 其他评价方法。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和公平性，结合项目的特点和绩效评价指标，本次评价选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作为主要评价方法，其他评价方法作为辅助方法。

（五）评价原则

1. 客观公正原则。

基于被评价单位在资金管理过程中的真实情况及客观产出，采用公开、透明的评价方法获取评价相关资料。评价小组保证中立、实事求是地开展绩效评价，形成的评价意见及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的要求，按规定公开并接受监督。

2. 科学规范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等文件规定的程序，制定合理、可行的绩效评价方案，并综合运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合理确定绩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

3. 突出绩效原则。

从项目实施的产出、效益出发，对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的整体情况进行系统评价，重点关注通过财政资金推动平台建设的成果和成效，资金是否发挥效用，为资金的合理利用和资源合理配置提供决策依据。

4. 问题导向原则。

通过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分析和评价，梳理项目的“决策”、“管理”环节各项指标与“产出”、“效益”结果指标的逻辑关系，找出项目实施过程中在整体规划（计划）、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

（六）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思路及主要指标内容

1. 评价指标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以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的实施目的、实施内容、开展情况、项目资金管理情况等为基础，收集该项目的相关资料，在对资料进行整理分析的基础上，围绕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四方面设计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南阳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宛财办〔2020〕35号）等文件进行设置，其中决策、管理指标主要参照文件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中的指标进行设置；产出指标参照项目绩效目标及项目主要目的等进行设置；效益指标则是依据项目预期效益等进行设置。

在设计指标体系的同时，评价组充分考虑评价指标数据来源。评价指标体系的数据来源包括南召县民政局提供的资料、基础数据表以及实地调研资料（包含问卷调查和访谈）。其中，基础数据表、访谈、调查问卷作为支撑评价结论的关键性依据资料，由被评价单位负责组织相关部门或人员进行填报，

并对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2. 评价指标主要内容

本项目指标体系从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设置，由4项一级指标、11项二级指标、18项三级指标构成。指标体系权重共计100分，其中决策20分、管理20分、产出30分、效益30分。指标体系大致内容如下，具体情况见附件1。

（1）决策类指标权重20分，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指标。其中项目立项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2个指标；绩效目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2个指标；资金投入包括预算编制合理性1个指标。

（2）管理类指标权重20分，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指标。其中资金管理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规范性3个指标，组织实施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档案管理合规性3个指标。

（3）产出类指标权重30分，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个指标。其中产出数量包括应补尽补完成率1个指标；产出质量包括补贴对象准确率1个指标；产出时效包括补贴发放及时性1个指标。

（4）效益类指标权重30分，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三个指标。其中社会效益包括提高高龄群体生活质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2个指标；可持续影响包括长效机制健全性1个指标；满意度包括受补高龄老人及家庭满意度1个指标。

（七）评价过程

此次评价程序共包括准备阶段、现场实施、分析评价、形成报告四个阶段，评价期间为2024年10月至2024年12月。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10月15日至10月31日，接受南召县财政局委托，根据项目绩效评价的实际需要，成立评价组，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准备阶段的主要内容包括收集政策文件和相关资料信息、与项目主管部门进行沟通、对项目进行初步了解，明确绩效评价工作任务、制定评价方案和指标体系等。

第二阶段：现场实施。11月1日至11月15日，采取实地勘察、问询、复核、现场抽样等方式，核实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材料的真实性，并就有关问题进行沟通探讨，发放调查问卷。关注项目业务执行情况，现场查看项目文件、工作计划和总结、项目建设过程和验收等相关业务资料；同时关注资金使用情况，对资金到位凭证、资金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进行现场查看。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11月16日-11月30日，对获取的各类资料及数据进行综合分析，对指标评分、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第四阶段：形成报告。12月1日-12月20日，提交报告初稿，根据委托方及项目单位反馈意见，修改完善评价报告，形成最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评分依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并经南召县财政局、项目单位确认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确定（详见附件1），利用现场收集、问卷调查和访谈等途径获取的数据，评价小组

对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通过评价分析，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基本充分、目标明确，在项目实施方面基本规范，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但在绩效目标设定、项目管理等方面仍存在部分不足之处，后续工作中应强化绩效管理、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完善措施保障项目可持续发展。最终评分结果为88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18	90.00%
B. 管理	20	15	75.00%
C. 产出	30	29	96.67%
D. 效益	30	26	86.67%
合计	100	88	88.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本部分从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对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进行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18分，得分率90.00%。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项目决策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分值	得分率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100.00%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5	5	100.00%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	75.00%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00%
A31预算编制合理性	3	2	66.67%
小计	20	18	90.00%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值5分，得分5分。

（1）该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文件中第三十条规定，对生活长期不能自理、经济困难的老年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其失能程度等情况给予护理补贴；第三十三条规定，国家建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老年人的实际需要，增加老年人的社会福利；第三十七条规定，对经济困难的老年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逐步给予养老服务补贴；（2）该项目符合《河南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中明确了老年人的权益保障措施，包括高龄津贴的发放；（3）该项目符合《2019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方案》中明确要求实施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这是项目立项的政策基础；（4）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中的公共领域的支出；（5）该项目属于南召县民政局职责范围，项目不存在交叉重复。该指标不扣分。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值5分，得分5分。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

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该指标不扣分。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值4分，扣分1分，得分3分。

（1）该项目的主要目的为：及时对80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稳步提升老年人生活水平，绩效目标中的成本、数量、质量、效益指标均是对上述目的的体现，但效益指标中缺少时效指标、缺少缓解经济困难家庭子女就学压力这一效果，该项扣0.5分；（2）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围绕着项目主要目的开展，项目实际实施内容即为及时对80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3）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但数量指标中发放人数大于11500人，目标值超出实际完成值11414人，目标值高出实际值人数较多，该项扣0.5分；（4）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该指标共扣1分。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值3分，得分3分。

根据绩效目标填报要求将绩效目标按照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设定了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在数量、质量、效益、满意度指标上均有量化，已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该指标不扣分。

A31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值3分，扣1分，得分2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项目单位未编制具体的预算明细表，扣评价要点1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二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75.00%。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项目管理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分值	得分率
B11资金到位率	3	3	100.00%
B12预算执行率	3	3	100.00%
B13资金使用规范性	2	2	100.00%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75.00%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4	2	50.00%
B23档案管理合规性	4	2	50.00%
小计	20	15	75.00%

B11资金到位率。指标值3分，得分3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652.51万元，预算资金652.5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该指标得满分3分。

B12预算执行率。指标值3分，得分3分。

2023年度实际到位资金652.51万元，实际支出资金652.5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该指标得满分3分。

B13资金使用规范性。指标值2分，得分2分。

资金的支付符合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合规，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指标得满分2分。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值4分，扣1分，得分3分。

项目单位按照《南阳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实施该项目，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但未制定明确的核查抽查制度，该项扣1分；各项制度或办法合法、合规、完整；项目单位由具体股室负责实施该项目。该指标共扣1分。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值4分，扣分2分，得分2分。

(1) 项目运行基本符合制度规定，但未见对数据的准确性进行实质抽查核对，通过抽查高龄津贴申请表，板山坪镇人员蔡长斌的申请表中县区民政部门签署日期为2023年7月31日，不符合《南阳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中县区民政部门应于每月28日前签署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的规定，该项扣2分。

(2) 项目单位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股科室具体负责该项目的运行，运营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该指标共扣2分。

B23档案管理合规性。指标值4分，扣分2分，得分2分。

该项目相关的规定、管理制度、补贴人员的档案及资料等文件齐全并及时归档，相关资料已整理成册，项目单位未整理归集该项目执行过程中完整的监督检查记录，该项扣2分。该指标共扣2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0分，实际得分29分，得分率96.67%。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项目产出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分值	得分率
C11自应补尽补完成率	10	10	100.00%
C21补贴对象准确率	10	10	100.00%
C31补贴发放及时性	10	9	90.00%
小计	30	29	96.67%

C11应补尽补完成率。指标值10分，得分10分。

经查阅南召县民政局高龄津贴发放统计表，2023年完成补贴136201人次，能做到应补尽补。该指标得满分10分。

C21补贴对象准确率。指标值10分，得分10分。

经查阅南召县民政局高龄津贴发放统计表，补贴对象未出现重发、错发情况，不存在漏发情况。该指标得满分10分。

C31补贴发放及时性。指标值10分，扣1分，得分9分。

经查阅南召县民政局高龄津贴发放统计表，审核通过的人员津贴均发放及时。但存在由于申请表在村级、乡级、县级审核过程的不及时产生未在应发放津贴的月份发放补贴。扣评价要点1分。该指标得分9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三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0分，实际得分26分，得分率86.67%。各部分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项目效益类指标评分结果汇总表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分值	得分率
D11提高高龄群体生活质量	5	4	100.00%

D12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5	5	100.00%
D21长效机制健全性	10	7	70.00%
D31受补高龄老人及家庭满意度	10	10	100.00%
小计	30	26	86.67%

D11提高高龄群体生活质量。指标值5分，扣1分，得分4分。

2023年度全县高龄津贴基本做到应发尽发，高龄津贴的及时发放能保障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使高龄老人都能享受到国家政策带来的福利，评价组询问过程中也发现部分高龄人员对政策的知晓度不高，项目单位应加强宣传高龄补贴政策，推进该项政策从补缺型老年福利向普惠型社会福利发展，该项扣1分。该指标共扣1分。

D12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指标值5分，得分5分。

受益对象享受政策补助，有效缓解受益人群资金困难，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D21长效机制健全性。指标值10分，扣3分，得7分。

项目单位按照《南阳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实施该项目，未根据南召县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项目运行管理制度或保障措施等，未建立动态监控机制、持续的政策宣传机制等，项目保障措施的缺失会影响项目效益的有效发挥，该项扣3分。该指标共扣3分。

D31受补高龄老人及家庭满意度。指标值10分，得分10分。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的回复情况，获取满意度调查问卷200份，根据调查问卷计分规则，总体满意度为99%。该指标得满分

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南召县民政局积极落实上级政策文件精神，根据南召县实际，由各个社区、村庄组织宣传高龄补贴政策，宣传内容简洁明了，突出重点信息，如补贴标准、申请条件等；宣传方式采用覆盖广的村广播形式和一对一精准入户宣传形式等，多种宣传方式联合实施，提高高龄补贴政策知晓率，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

（二）存在的问题

1. 管理制度不健全

高龄津贴项目属于长期性延续性项目，相关制度仅对项目申报、审核、审批、发放审核环节做了规定，未就适龄老人准入、退出、信息反馈、项目监管等制定具体的管控方案。

2. 业务管理不规范

该次评价过程中，相关的项目档案资料不齐全。现场查看项目档案资料，仅对高龄津贴申请资料留存，未整理归集该项目执行过程中完整的监督检查记录等文件。

六、相关建议

（一）完善制度建设

1. 对项目工作流程进行梳理，根据行业规范标准，细化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办事程序；严格落实责任主体，强化对全县高龄老人的动态管理服务，通过准确掌握高龄老人变化

情况，保证适龄人员进出有序，做到不漏发、不错发、不超发，提高津贴发放精准度。

2. 加强项目后期监管审查，制定规范性的操作标准，建立长效管理机制、为后期项目的监管与规范执行提供有力的依据。

（二）加强业务管理

1. 强化业务监管。一是县民政部门要承担起高龄津贴发放的监督管理职责，主动防控风险，落实监督责任，从工作流程到资金等方面进行规范，对街道（镇）采取不定期的方式进行监督检查；二是各级业务主管部门加强业务学习，提高专业胜任能力，建立项目基础数据定期核实机制，采取事前现场抽查、事中随机抽查、事后专项检查、大数据信息比对、分析等辅助核查，强化补贴基础数据的审核和监管。

2. 加强档案管理。一是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明确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利用等方面的具体要求，为档案工作提供制度保障；二是完善档案信息管理。加强资料痕迹管理，要求申报资料齐全，填报信息清晰完善，各项数据及时汇总记录、档案台账信息完整准确。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机构：河南德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20日

2023年高龄老人津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结论	得分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A 决策	20	A1 项目	10	A11 项目 依据充分 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 法律法规、相关政 策、发展规划以及 部门职责，用以反 映和考核项目立项 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 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 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所 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需 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 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 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存在与相关部门 间同类项目或者部门内部相 关项目交叉重复。	每具备一个要 素，得到指标分 值1分。	指标值2分，得分2分。 1. 该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老 年人权益保障法》，该法第三十条 规定，对生活长期不能自理、经济 困难的老年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 应当根据其失能程度等情况给予护 理补贴；第三十三条规定，国家建 立和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根据经 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老年人的实际需 要，增加老年人的社会福利；第三 十七条规定，对经济困难的老年 人，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逐步给 予养老服务补贴。 符合评价要点①；	5
								2. 该项目符合《河南省老年人权益 保障条例》中明确了老年人的权益 保障措施，包括高龄津贴的发放。 符合评价要点②； 3. 该项目符合《2019年河南省重点 民生实事工作方案》中明确要求实 施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这 是项目立项的政策基础。 符合评价要点③； 4. 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中 的公共领域的支出，符合评价要点 ④； 5. 该项目属于南召县民政局职责范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结论	得分
	名称	分值						
							围，项目不存在交叉重复，符合评价要点⑤。	
							指标值3分，得分3分。 1.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2.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3.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符合评价要点①②③，	5
							指标值4分，扣1分，得分3分。 1.该项目的目的为：及时对80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稳步提升老年人生活水平，绩效指标均成本、数量、质量、效益指标均是对上述目的的体现，但效益指标中缺少时效指标、缺少缓解经济困难家庭子女就学压力这一效果，扣评价要点①0.5分； 2.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围绕项目主要目的开展，项目实际实施内容即为及时对80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符合评价要点②； 3.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但数量指标中发放人数大于11500人，目标值超出实	3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结论	得分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际完成值11414人，目标值高出实际值人数较多，扣评价要点③0.5分； 4.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符合评价要点④。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每具备一个要素，得到指标分值1分。	指标值3分，得分3分。 1.根据绩效目标填报要求将绩效目标按照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设定了具体的绩效指标，符合评价要点①； 2.绩效指标在数量、质量、效益、满意度指标上均有量化，符合评价要点②； 3.已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符合评价要点③。	3
	A3资金投入	3	A31预算编制合理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②预算内容是否明细； 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每具备一个要素，得到指标分值1分。	指标值3分，扣1分，得分2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但项目单位未编制具体的预算明细表，扣评价要点1分。	2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结论	得分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B 管理	20	B1 资金管理	8	B11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100%, 得满分; 否则, 该指标得分=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	指标值3分, 得分3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652.51万元, 预算资金652.51万元, 资金到位率100%, 该指标得满分3分。	3
				B12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①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②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95%, 得满分; 否则, 该指标得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95%;	指标值3分, 得分3分。 2023年度实际到位资金652.51万元, 实际支出资金652.51万元, 预算执行率100%, 该指标得分3分。	3
				B13 资金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用以反映项目单位对资金的使用是否合规。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要素1分值1分, 要素2、3分值各0.5分。具备相应要素, 得到指标分值。	指标值2分, 得分2分。 资金的支付符合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合规,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结论	得分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项目管理制度，与部门职责相匹配的管理制度或办法； ②各项制度或办法是否符合、完整； ③项目单位是否建立相应的项目组织管理架构。	要素1分值2分，要素2、3分值各1分。具备相应要素，得到指标分值。	指标值3分，扣1分，得分2分。 1.项目单位按照《南阳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实施该项目，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但未制定明确的核查抽查制度，扣1分； 2.各项制度或办法合法、合规、完整，符合评价要点②； 3.项目单位由具体股室负责实施该项目。符合评价要点③。	3
	B2组 组织实施	12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日常管理制度）的规定； ②项目建设及运营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要素1分值3分，要素2分值1分。具备相应要素，得到指标分值。	指标值4分，扣2分，得分2分。 1.项目运行基本符合制度规定，但未对数据的准确性进行实质抽查核对，通过抽查高龄津贴申请表，板山坪镇人员蔡长斌的申请表中县区民政部门签署日期为2023年7月31日，不符合《南阳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中县区民政部门应于每月28日前签署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的规定，扣评价要点①2分。 2.项目单位养老服务 and 儿童福利股科室具体负责该项目的运行，运营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符合评价要点②。	2

一级指标 名称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结论	得分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B23档案 管理合规 性	4	考核项目相关档案 管理的规范性。	项目相关的合同书、验收单 据、相关规定、管理制度等 档案资料是否完整、及时、 规范。	每具备一个要 素，得到指标分 值2分。	指标值4分，扣2分，得分2分。 1. 该项目相关的规定、管理制度、 补贴人员的档案及资料等文件齐全 并及时归档，相关资料已整理成 册，项目单位未整理归集该项目执 行过程中完整的监督检查记录。扣 评价要点2分。	2
C 产出	30	C1 产出 数量	10	C11应补 尽补完成 率	10	反映高龄补贴工作 完成情况。	80 岁以上老人均按规享受政 策。	高龄补贴应补尽 补率 100%，得满 分，每发现1例应 补未补扣1分。	指标值10分，得分10分。 经查阅南召县民政局高龄津贴发放 统计表，2023年完成补贴136201人 次，能做到应补尽补。	10
		C2 产出 质量	10	C21补贴 对象准确 率	10	考察补贴对象的准 确性。	补贴对象未出现重发、错 发、漏发等情况。	重发、错发、漏 发1例扣1分权 重，扣完为止。	指标值10分，得分10分。 经查阅南召县民政局高龄津贴发放 统计表，补贴对象未出现重发、错 发情况，基本不存在漏发情况，但 由于申请表格在村级、乡级、县级审 核过程的不及时产生未在应发放津 贴的月份发放补贴。	10
		C3 产出 时效	10	C31补贴 发放及时 性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 与计划完成时间的 比率，用以反映和 考核项目产出时效 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是指项目实施 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 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是指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 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小 于计划完成时间 得10分，否则实 际完成时间每超 过计划完成时间 10%扣1分，扣完 为止。	指标值10分，扣1分，得分9分。经 查阅南召县民政局高龄津贴发放统 计表，审核通过的人员津贴均发放 及时，但由于申请表格在村级、乡 级、县级审核过程的未及时产生未 在应发放津贴的月份发放补贴。	9
D 效益	30	D1 社 会效 益	10	D11提高 高龄群体 生活质量	5	项目建成对提高高 龄群体生活质量的 帮助作用，用以反	项目建成后是否可以提高高 龄群体生活质量。	每具备一个要 素，得到指标分 值5分。	指标值5分，扣1分，得分4分。 2023年度全县高龄津贴基本做到应 发尽发，高龄津贴的及时发放能保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结论	得分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反映和考核社会效益的实现程度。			保障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使高龄老人都能享受到国家政策带来的福利，评价组询问过程中也发现部分高龄人员对政策的知晓度不高，项目单位应加强宣传高龄补贴政策，推进该项政策从补缺型老年福利向普惠型社会福利发展，该项扣1分。	
			D12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5	项目建成对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帮助作用，用以反映和考核社会效益的实现程度。	项目建成后是否有助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每具备一个要素，得到指标分值5分。	指标分值5分，得分5分。 受益对象享受政策补助，有效缓解受益人群资金困难，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5
	D2可持续影响	10	D21长效机制健全性	10	项目实施是否可持续发挥作用，用以持续反映和考核可持续影响的实现情况。	项目实施后的管护是否在制度、人员方面存在有效保障，是否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建立长效管理机制，推动问题整改，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具备指标要素，得到指标分值10分。	指标值10分，扣3分，得分7分。 项目单位按照《南阳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实施该项目，未根据南阳县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项目运行管理制度或保障措施等，未建立动态监控机制、持续的政策宣传机制等，项目保障措施的缺失会影响项目效益的有效发挥。	7
	D3满意度	10	D31受补高龄老人及家庭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或项目相关方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或项目相关方是否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总体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总体满意度小于95%，要素得分=总体满意度/95% $\times$ 要素总分，最低得0分。	指标值10分，得分10分。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的回复情况，获取满意度调查问卷200份，根据调查问卷计分规则，总体满意度为99.2%，该指标得满分10分。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及评分规则	评价结论	得分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88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4MA9KHALX5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2-2)

名称 河南德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莉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
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2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西大街
104号农信家属院2单元6楼21号

登记机关

2024 年 04 月 09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德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首席合伙人：王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西大街10
4号农信社家属院2单元6楼21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202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1）1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12月1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4年5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